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星期五)在公司六楼大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星期二)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由姜发明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发行股票种类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每股面值

每股面值:1.00元。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发行数量

发行数量:不超过2,960.6423万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低于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5%,本次发行不涉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发行价格

发行价格: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确定询

价区间，并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和市场情况，确定发行价格，或者根据公司股票发行当时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确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发行方式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承销方式

承销方式：由主承销商对本次公开发行的社会公众股采用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拟上市地点

拟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本决议有效期

本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36个月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六、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七、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八、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九、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十、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十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草案）〉的议案》。

十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十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有关承诺主体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议案》。

十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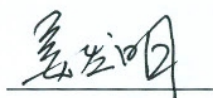
十五、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报告期内所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关联董事姜发明先生、潘连兴先生回避表决。

十六、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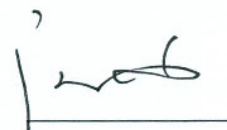
出席会议的董事：



姜发明



潘连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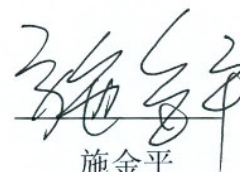
梁荣勋



彭聪明



偁正才



施金平



林丽彬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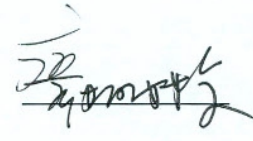
2019年 8月 16日

[此页为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无正文]

出席会议的监事：


陈聪敏


胡星飞


廖树标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6日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一）在公司六楼大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6 月 13 日（星期六）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由姜发明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根据创业板试点注册制相关规定制作申请文件并向深交所提交发行上市注册申请的议案》。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五、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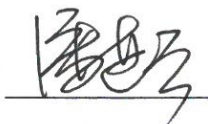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之
签字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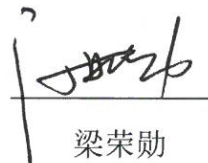
出席会议的董事：



姜发明



潘连兴



梁荣勋



彭聪明



偁正才



施金平



林丽彬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5日